广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数字化建设年”

主题活动实施方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审计秩序 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国办发30号文）关于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信息化建设的要求，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以下简称“中注协”）在全行业开展“数字化建设年”主题活动的安排，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广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主题活动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数字化建设是广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在新征程中提升行业管理服务效能、增强行业专业服务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环节，是提高行业服务国家建设能力的必由之路。2022年，我省行业要开展“数字化建设年”主题活动，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党建引领，以需求为导向，以应用为驱动，全面深度融合数字技术，统筹推进“行业管理服务信息化、会计师事务所信息化、协会办公信息化”，建立健全“用数据服务、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决策、用数据兴业”的发展机制，在更深程度和更高层次提升行业管理服务和会计师事务所核心竞争力，实现行业服务有抓手、管理有载体、决策有支撑，赋能行业高质量发展。

2022年的主题年活动，我省行业重点实现以下目标：

**（一）建机制，打开行业数字化转型协同推进新局面。**全省各级行业党组织、各级注协、会计师事务所要建立起突出党建引领、省市注协共同推进、事务所负责人亲自管的齐抓共管机制，建立健全数字化转型与建设的学习讨论机制，深化对行业数字化建设重大意义的理解，围绕推进事务所数字化转型，尤其是中小事务所审计作业和内部管理信息化进程，建立协同推进机制，开启我省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和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

**（二）强基础，筑牢行业数字化转型新堡垒。**全省各级注协、事务所着力推动行业数字化建设安全基础、数据建设、人才技能上新台阶。筑牢我省行业网络信息安全防线，优化完善行业数据结构基础，培养和吸纳行业数字化人才，构筑推进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数字信息安全新堡垒。

**（三）拓应用，打造数字化助推行业高质量发展新引擎。**通过主题年活动，全省各市注协、事务所坚持一张蓝图干到底，深入拓展数字化建设成果运用，通过数字化手段展现行业价值、提升行业服务管理水平、创新行业培训培养模式，以数字化建设打造我省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

二、主要任务

**（一）深化行业对数字化建设重要性的认识**

**1.发挥党建引领促进作用。**全省各级行业党组织要把组织开展主题年活动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数字化建设年具体工作方案或安排，明确任务和工作措施，稳妥推进，注重实效。将组织开展主题年活动的情况纳入行业党建工作年度考核评价的范围，把指导开展主题年活动情况作为各级党组织书记年度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确保主题年活动的各项工作措施落地见效，发挥党组织在主题年活动中的政治引领、组织动员和督促把关作用。

**2.开展数字化建设大学习大讨论。**全省各级行业党组织、注协和事务所要围绕行业数字化建设加强学习研讨，引导从业人员中的党员在学习研讨中发挥示范带动作用。省市注协要通过组织举办专题培训、案例大赛和知识问答等多种形式，提升行业数字化建设内生动力，提升数字化技能和数据管理能力，带头深化对数字化建设迫切性和重要性的认识。

**3.开展事务所数字化建设调研活动。**结合行业数字化建设形势与任务，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字化建设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数字经济发展战略部署，国办发30号文以及《注册会计师行业信息化建设规划（2021—2025年）》和《<注册会计师行业信息化建设规划（2021—2025年）>任务分工方案》要求，深入调研了解本地区本单位数字化建设情况，针对存在问题进行系统谋划，明确推进解决本地区本单位数字化建设痛点、难点问题和短板弱项的路线图，在研究解决问题中进一步强化认识。

**（二）建立事务所数字化转型协同推进机制**

**4.建立齐抓共管机制。**省注协组建行业数字化建设工作组，研究制定行业数字化建设目标和实施路径，培养选拔推动行业数字化转型的骨干力量，着力提升从业人员信息化素养，提升信息化环境下的专业交付能力。建立数字化建设联络员制度，加强协会与事务所之间的协调联动工作机制。

**5.建立中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作业和内部管理系统普及推广机制。**深入了解中小事务所对审计作业软件和内部管理系统的需求，以试点推广的形式，支持创新试点发挥标杆引领作用，实现广州、佛山、东莞等3个试点地市的中小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作业平台覆盖率达80%以上。集中力量推进普惠型软件工具在试点地区中小型会计师事务所的普及应用，支持事务所从数字化转型迫切环节入手，加快推进审计作业、综合管理、内控治理等应用，由点及面向全业务全流程数字化转型延伸拓展，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试点成果，在全省范围内复制推广。

**6.健全事务所数字化建设激励机制。**围绕会计师事务所数字化建设和数字化人才培养,研究制定《广东省中小型会计师事务所信息化建设奖励办法》，持续推进我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整体数字化建设，探索推动事务所审计作业智能化、内部治理科学化，提升我省会计师事务所核心竞争力。探索将事务所数字化建设情况纳入全省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指标体系，促进事务所加强数字化建设。

**7.建立会计师事务所函证数字化联合推广机制。**根据我省会计师事务所实际情况，引导事务所积极加入由中注协、中国银行业协会搭建的函证区块链服务平台，支持有条件的市注协、大型事务所集中优势资源建设第三方函证平台，提高函证工作质量和效率，助力提升事务所审计质量。

**（三）夯实数字化建设基础保障**

**8.做好网络信息安全保障工作。**贯彻落实网络和数据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围绕系统安全、数据安全和终端安全等方面开展专题培训，通过教育引导提升行业网络安全意识。对于试点推广的审计作业软件和事务所内部管理系统，要求软件供应商落实信息安全等级保护。

**9.积极参与行业数据标准建设。**落实中注协的《团体标准管理办法》和行业数据标准化要求，贯彻执行协会团体标准，协调第三方服务机构采用协会团体标准完善系统数据结构，拓展数据采集来源，围绕审计数据采集自动化、审计报告电子化、行业管理系统集约化要求提高数据质量，推进行业数据资源的整合、应用服务和共享。

**10 .培养和吸纳行业数字化人才。**充分利用粤港澳大湾区优势，加强与高校互动，吸引国内外数字化专业人才加入注册会计师行业。引进国际先进经验，深入推动注册会计师数字化理念培养，加快行业复合型人才培养，并将信息化、数字化等相关课程纳入全省行业培训和继续教育必备技能课程，全面提高我省注册会计师行业信息化专业能力。

**（四）以数字化建设助推行业高质量发展**

**11.升级构建行业大数据可视化平台。**通过挖掘、整理、分析行业数据，从行业党建、行业发展、行业自律管理、人才建设、行业贡献等方面多维度分析行业状况，推进行业数据资源的整合与共享，总结行业发展规律和成效，为行业服务和管理政策的制定提供支撑依据。

**12.建设会员诚信档案画像系统。**健全行业诚信信息监控体系，以会员基础信息为枢纽，汇总整合任职资格检查、执业信息、后续教育培训、行业奖惩、行业贡献等业务数据，形成会员生命周期精细化档案。对内作为配置监管资源提供参考，为行业实施分级分类管理提供数据支撑，对外提供查询及主动推送诚信信息，强化社会公众监督。

**13.搭建注册会计师行业网络招聘供需平台。**通过搭建广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网络招聘平台，对接会计师事务所和高校，常态化开展线上专场招聘会，满足会计师事务所的招聘需要，为大学生提供工作和实习岗位，助力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就业，展现注册会计师行业担当意识和担当能力。

**14.推动用好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坚决落实财政部统一部署，省市注协统一思想，按时停用原有业务报告防伪报备系统并配合做好统一监管平台的宣传和使用培训工作，推动行业用好统一监管平台。持续收集行业使用统一监管平台遇到的问题并及时向财政部、中注协反馈，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

三、保障措施

**15.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全省各级党组织的引导作用，做好规划引领，形成全行业上下协同、步调一致、整体推进的工作机制，为推进实施主题年活动提供根本保证。发挥数字化委员会作用，强化统筹协调和政策保障，扎实推进示范工作。

**16.加强督促指导。**各市行业党组织和注协要跟踪掌握主题年活动的进展信息，于12月底向省行业党委报送主题年活动开展情况，总结交流事务所好做法好经验，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

**17.加强资金保障。**根据主题年活动的实际工作需要保障系统建设和运行维护资金的持续投入，加强信息化建设成果知识产权保护，争取当地政府有关部门支持，加大对注册会计师行业数字化建设资金的投入。

**18.加强培育推广。**市级行业党组织要充分发挥联系点工作制度的优势，加强对联系点数字化建设的督促指导，帮助解决实际问题。行业标杆党组织要发挥示范带动作用，积极探索总结行业数字化建设的先进做法和优秀成效。全省行业各级党组织、注协要充分利用网站、公众号等数字媒体，加大对国家网信事业决策部署、行业信息化规划、发展形势和产品技术的宣传引导，定期分享国内外先进技术、实施案例、成熟产品和创新举措，营造全省事务所及广大从业人员数字化建设的主体意识和进取精神，以点带面推进主题年和数字化建设深入持续开展。